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北北著



社



New
World
Press

• 女性新触觉小说 •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北 北 / 著

新世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北北著. -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
2000.10

ISBN 7-80005-541-8

I . 我… II . 北…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9779 号

女性新触觉小说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策 划 人 / 邵 东 杨 彬

作 者 / 北 北

责任编辑 / 赵亚虎

版式设计 / 尹 琦

封面设计 / 风 子

责任印制 / 李一鸣

出版发行 /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 北京市百万庄路 24 号 邮政编码/100037

电 话 / 86-10-68995424(总编室)

86-10-68994118(发行部)

传 真 / 86-10-68326679

电子邮件 / nwpccn @ public.bta.net.cn

印 刷 /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32 开

字 数 / 175 千字

印 张 / 9.75

印 数 / 1—8000 册

版 次 /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7-80005-541-8/I·054

定 价 / 16.00 元

新世界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找不着北

孙绍振

我曾经熟悉的北北是写散文的。

从前读者经常在报刊上读到她很优美、很机智的散文，很可能就将北北归入写散文的年轻女作家的集体中。这个集体曾被谑称为“小女子”。过了这么些年，小女子们“十八变”了，不变也不行，上有老，下有小，坚持不懈地拿捏着一副纯情娇嫩的姿态，实在已经叫人很不堪目睹了。对生活、对个体生命的理解，可以天真纯情浪漫。如果那种天真纯情是真的，是与作者鲜嫩的生命过程、艺术感觉一致的，那当然是可贵的。关键是怎样走过那个阶段。一些年轻作者很青春很浪漫，却始终长不大，不能走出那个年龄段的感觉，这就令人担心了。

我正在比较乐观地看着北北的散文成熟起来时，忽然又见到她的小说，一下子还真认不出她的手笔来了。老练、老到，还有点老辣——“三老”指的是文字，她言说的态度特别鲜活，理解和表现生活的态度又特别有青春气息，就像近期一些最有活力的新生代一样。使人十分意外

的是：她怎么有那么多想了解的秘密和想暴露的秘密？她怎么有那么多曲里拐弯的心眼？她怎么还有点残酷（笔下不留情）？从这里可以看出北北的不简单；她单纯的外表下面，有着许多把文学当作生命的人可望而不可求的东西。我仿佛有些认不得这个小女子了。

北北好像也认不得自己。这个“自己”指的是小说中经常以“我”出现的各色人等，也指作品中非第一人称的叙述主体。她的小说中，“我”不断地变换身份出现，有时是侦探，有时是记者，有时还是别的什么。侦探与记者两种身份最有权利去窥探他人的隐秘。“窥探”的一个同义词叫“采访”。窥探是不显露自我身份的采访，采访又经常是隐瞒某种目的的窥探。在北北的小说中，窥探与采访的结果都有颤栗性的发现——发现原先完全不了解的、非常出乎意外的对方的真相。这样的小说构思技巧是值得赞许的；而隐藏在叙事构思背后探索人生、探索人性隐秘的欲求，是更值得欣赏的。

北北的小说乐于将熟悉的人“陌生化”。在“我”不当侦探也不当记者的时候，连自己的父亲也陌生得认不出。《玫瑰开在我父亲怀里》，“我父亲”叫傻二。傻二做出很浪漫、很见功力的举动，所以玫瑰花瓣“东一片西一片地泊在我父亲的身上”。这个意境有点像美国电影《美国丽人》。那部电影是揭开美（玫瑰）的表象，露出人性可悲的一面；北北的小说是在丑（傻二）中

见美。如果中国有个好莱坞式的机构，说不定可以据此拍出一部《中国玫瑰》。

年轻的作家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没有未来的，他们的本钱在第一批作品中就耗完了；而北北属于第二类作家，她是有未来的，她的才能还没有完全展示，她的本钱还会生出利息来。

每个人的性格都有多重性，每个人的言语也都有多样性。周作人有过一种极端的说法，称他自己的性格是绅士加流氓。在不同的语境中，应该有不同的话语。开会时用一种语言，酒桌上用另一种语言，跟同行讨论学术问题用一种语言，回家说话买菜做饭又是另一种语言。写文章也应该而且必须会几种话语。五四时期，很多作家都能轮换使用不同的文体。后来有一段时间，写小说的，写散文的，写诗的，写评论的，分工非常明确，而且分了工之后，只会一种语言格式，就像小工匠一样，一辈子就会干一件活。而现在传播媒体多了，每个作者都有多方面施展身手的机会。北北写散文，写小说，除此以外，她还有一些玩得很溜的“文字活儿”。纯情的，写在散文里；不纯情的，写在小说里；应命而作的，是一套文字；高兴写着开心好玩的，又是另一套文字。这样，她就能让自己的多重心情和性灵各得其所。

事实上北北的小说写出的只是她性格的一个侧面，而且很可能是很次要的一个侧面。初次接触她的小说，千万不可上当，不要误以为她

就是小说中的那些“我”。丑小鸭的妈妈不是唐老鸭，鸡窝里也可能飞出金凤凰。追求血统上的必然性是不明智的。生活之中的北北距离“现代”较远，距离“后现代”更远。

一时想不出题目，就叫《找不着北》吧。这题目跟这本集子没有很大的关系。不过，读者摸不着头脑也好，他们胡思乱想地瞎猜一气也是很有趣的。

目 录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 1

有病 / 33

道口事件 / 71

李四 / 111

我欠了谁？ / 133

变坏 / 147

一男一女 / 183

群众路上的惠中超市 / 205

表扬 / 231

美男计 / 263

玫瑰开在我父亲怀里 / 279



北北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北 北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李悦子给自己倒了杯
咖啡，坐到沙发上跟我大眼
瞪小眼。接着她很兴奋地向
我描绘起自己当家做主另
开一家侦探所的前景。她说，
你的叫 ABC，我的就叫
123 吧。

我的生活无可奉告

许多时候，我的形象并不动人，甚至与娄阿鼠相当接近。但我的年薪很可观：五十万元。这年头有钱是件令人愉快的事，有了钱，就可以人模狗样地出入任何貌似高不可攀的场所，还一路有人点头哈腰地称你先生。我相信有许多人对此很受用，兜里只要有三万块钱，就会打肿起脸，做出一副被三千万块钱撑得死去活来的烧包相。你不能说这有什么不对，这种套路如今四处横行，也左右逢源。不过我不在此列，我吃盒饭，抽劣质烟，穿地摊鞋，所以李悦子认为我严重进化不足。

城市的天空越来越晦涩了，这是相对于我家乡而言的。我的家乡在群山包围之中的桃花坪。我常常站在二十二层楼高的阳台上目不转睛地看着这座日渐妖娆起来的城市，心里却栩栩如生地浮现着桃花坪的青山绿水。当年从家乡出来的时候，我并没料到会活成现在这种样子，人生许多时候常常鬼使神差地一拐弯，就走进另一条意想不到的胡同里了。

李悦子从里头叫出来：老曹，你可别想不开，你跳下去我就失业了。她的声音很有戏剧效果，好心的邻居听见了，估计非去拨打 110 不可。其实此时她正在卫生间里描眉画眼，一脸

都是坏笑。过一会儿，她果然花枝招展地出来了，模特儿一样猫步迈到阳台。她说，你要是敢往下跳我也敢，跳不跳？

有正事要办，我不跟她闹。我说走吧，去海地。

海地娱乐城是目前全市最高档的娱乐场所，高官名流云集。正常的情况下，我一辈子都不可能跨入那个门槛一次，就是我想去也会被门卫以衣冠不整为由拒之门外。所以今晚李悦子特意要我打扮起来，无非是西装革履，虎皮一披，就煞有介事了。我们一起出了门。电梯旁有一面镜子，是物业管理人员自作聪明摆下的，以为出入这里的人既然住得起这么高级的房子，应是对自己形象时时在意的绅士贵妇。李悦子那张色彩丰富的脸蛋肯定是经常出现在镜子中的，我却例外。老曹？真是奇怪，我什么时候就变成老曹了？但五年前在刑警支队刑侦科工作时大家就都这么叫了。才二十多岁，就成了老曹，我母亲知道了肯定会悲上心头。

李悦子抢先坐到司机位上，她喜欢开车，开快车，我老担心哪天老命会断送在她手上。好在这座城市老是在修路，今天想起煤气管道，明天需要电缆电线，就一次次把路剖得七零八落，把人堵得七窍生烟。我看手表，已经六点多了，天眼见着就黑下来，我们要找的人估计也已抵达海地娱乐城歌舞厅。

下车之前我拿出一张女人的照片看了看，这是客户张曼林给的，张曼林要我们帮他查查

他妻子身边的那个男人。这单业务是我接下的，我本来已经不想接此类风花雪月的单，但抵不住对方开出的高价，一张口，没问题、肯定办好之类的豪言壮语就出去了。

无非是一桩醋性发作时家庭的小事，张曼林为什么要开出五万元的高价？这是我后来才生出的疑问。我向李悦子询问为什么，她一如既往地笑笑，说，你是头，你自己判断。

我是头。我这个ABC私人侦探所其实只有两个人，我是头，李悦子是受聘于我的助手。

三年之前我对歌舞厅还是陌生的，这不怪我，得怪我父母，他们把我生得五短三粗，其高度甚至不如李悦子。不适合进舞场，我就进武场，日日练下来，居然练就了一身好身手，这也叫扬长避短。在警校时，也有女人盯着我身上的腱子肉看，但也仅仅看看而已，看过之后就扔到脑后了，没有谁动心。我对李悦子说起这些时，她咯咯笑得直不起腰，她说，我猜你的那些女同学心里想你的肉这么硬，保不准哪天夫妻吵架打起来，那她可要吃大亏了，还是不爱为好。

我很奇怪李悦子怎么那么爱笑，她从来不伪装强笑，她的笑总是由衷的、不可扼制的。干我们这行虽然也不终日脸部肌肉紧绷，但乍一看，嘻嘻哈哈的一张脸总很难给人信任度和安全感。当初把她招来，也犹豫再三，她见我在左右摇摆，就铿锵地说：拒绝我你会后悔的！我讨厌狂妄的人，

但她不是狂妄，她是自信。我不讨厌自信的人，就收下了她。那时她警校刚刚毕业，剪一头男孩式短发，脸上还十分本色，除了天生的红润白皙之外，再不见其他任何化学物质，咧着嘴笑嘻嘻地站在我面前时，就像一棵阳光充足营养丰富的竹子，简洁，干净，生机勃勃。但社会的威力是巨大的，社会每时每刻都在改造人，几度风雨几度春秋之后，李悦子就摇身一变，变成了一株硕花累累的芙蓉树，万紫千红，斑斓多姿。

据称在警校时她是名声显赫的舞花，我不觉得舞花是个好听的称谓，就始终没有对她的舞艺歌颂半句，不过，最粗浅的审美观我还是具备，搂住她起舞后，我总算明白为什么会有此人对此项活动乐而忘返了。李悦子像天鹅白鹤似的在舞池中一旋转开来，那些惯泡舞场的男人就知道高手光临了，各式目光顿时云集过来，此时要说我一点得意也没有当然是不太可能的。像其他歌舞厅一样，海地的灯光也是暧昧的，音乐无论是轻柔的还是激烈的，都挑选富有挑逗煽情的那一类，让人一进来骨头先酥掉几分。李悦子拉拉我，她已经发现了猎物。我顺着她的视线望去，在南边的角落上，坐着几个仪表参差极大的男女，其中一个就是刚才从照片上看到的那个女人。

张曼林给我的消息是他老婆最近常去海地娱乐城消遣，还拥有一张海地贵宾金卡。海地从桑拿、酒吧，到保龄球，卡拉OK歌舞厅样样俱全，其消费水准比飘在半空中的云还高，因此

也就让一般人可望不可及；而有贵宾金卡的人与一般的客人又极大不同，至少得多花三倍的钱才能把自己弄成身份与众不同的贵宾。问题还不在这里，钱张家不缺，关键在于张家太太近来常常早早出门，又迟迟归来，言行诡秘，举止莫测，一笑一颦都迅速向潘金莲靠拢，张曼林据此判断他老婆已经红杏出墙了。可怜的张曼林长得油头粉面五官清秀，却找了个粗枝大叶式的肥胖妻子，偏偏还出了墙。

我带李悦子跳了几曲。到了舞场不跳舞，除非你对她用刑，否则谁也挡不住李悦子一展舞姿。我能下场跳完全是她启蒙的，她勇于做出牺牲，小小的脚丫屡屡被踩也在所不惜，终于带出了一个好徒弟。吃了这碗饭就必须十八般武艺样样齐全，这也不是什么高深的道理。一下舞池，李悦子整个人就犹如鳗鱼入了大江大河，顿时滑溜顺畅无比。好在她也不忘办正事，我们一圈圈地打着转，情深意长乐在其中的模样，眼珠子却全斜向南边的角落。然后我们坐下，对视了一眼，彼此都明白对方眼中的困惑。张曼林那个巨形老婆不像是与那群人中的哪一个格外亲密，他们坐在那里肆无忌惮地有说有笑，感情完全是等距离的。偶尔，肥婆也下场跳跳，动作强劲得夸张，让人一眼就看出是志在出汗。她的舞伴没有固定，一曲一个，每当站起表示想跳，那群男人就争先恐后地拥住她，好像她是个貌若天仙的女王。

我一时有些理不清头绪。这年头的男人我知道多是实用主义，弃之对美色的贪婪，而洋溢出某种崇高神圣的爱恋，这几乎已经是天方夜谭。张曼林妻子这样的女人，我相信就是放在唐朝，放在汤加国，也不可能她是美女，那么她何以构成如此强大的吸引力？

李悦子点了杯鲜榨果汁低头猛吸，她脸上的表情有点像妒忌，但我知道她其实是在思考。我也在思考，但我没有思考出结果。

二

我不喜欢张曼林，没什么道理，只是一种简单的直接反应。他第一次走进 ABC 侦探所时，穿一身深蓝色西装，打一条暗花领带，皮鞋与头发闪出两道遥相呼应的光芒。那时我正两脚架在桌子上抽烟。这座城市正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街头报栏里的宣传画就将我的这一动作归入不文明范畴。不过，此时我感到挺惬意的，并不打算把双脚从桌子上取下。透过烟雾我看张曼林，觉得他打扮得像个好人，可是我不喜欢他。不喜欢他，却接下了他的业务，这是一个有趣的问题，很喜欢或者不喜欢的人，都能激起我的好奇心，只是在那么一瞬间，我就涌出了对他们背后故事的探知欲望。

在海地整整一个晚上我们都一无所获，然后第二天、第三天晚上我们又去，所见所闻还是与第一天一个样。我开始兴趣大减，那个肥婆根本没有任何美感，再而三地看了几日，两眼就淌出油来了。

我把李悦子用微型录相机录下的带子看了看，肥婆身边有一群人，不是一个人，一个男人，张曼林到底想查哪一个？我把张曼林叫到侦探所，将带子播放给他看。出现在屏幕上的图像很模糊，但人物的五官和体态大致可以看清楚。张曼林匆匆看两眼，就摆手说不认识那些人。他的判断下得太快了，缺乏必要的过程，也缺乏正常的好奇心。

我没有恋爱过，没有恋爱就等于没有近距离地对女人深入浅出地研究过，所以对女人的了解很有限，这当然挺遗憾的。但是，没恋爱不了解女人，并不等于我不明白男女之间的奥妙玄机。自己的妻子或者丈夫，即使再不爱了，有一天知道其情感另有所属，心里还是要妒要恨的。而张曼林，我没有从他脸上找到妒和恨。他脸上有另一层东西。

我后来与李悦子探讨这一点，她笑笑，说，那是绝对的。

我说，你先别急着下结论，你先告诉我为什么。

李悦子反问我：你说为什么？

时髦和挥霍这两个词的真正内涵我是从李

悦子身上直接体会到的，看看她的手，十个长长的指甲分别涂成赤橙黄绿青蓝紫灰白，还钉上了晶晶亮的人造钻石，闪着幽幽的莹光，乍一看，活似白骨精出洞。我给她的薪水是每月五千元，她不嫌多，嫌少，口口声声说被我剥削压榨了，叫我曹扒皮。对于钱的概念，李悦子与我相去甚远，我看一百元很大，她看却很小。又比如，五千元钱在我，一年都足够开销了，但李悦子却不够，一两套衣服或者三五个化妆品，就差不多了。再聪明的女人也有盲点，李悦子一进入商场，立即就被五花八门的商品和热情洋溢的售货小姐弄得以为自己是船王数亿家产的继承者，等她回过神来时，已经腰包空空地站在都市人来车往的嘈杂街头了。她这样的女人，特别适合嫁给钢铁大王石油大亨金融巨子。李悦子到来以前，我只是在一个不起眼的街道旁租一间小民房，摆两张方桌，搁一部电话，就搞起了私人侦探的事业。李悦子加盟后，就像个立志改写历史的旷世改革家，立即把我弄得人仰马翻。她说不行，这么破的房子，跟小吃店一样，还以为我们很低档，得买一套像样点的房子。我以为所谓像样点的，无非是到哪个新耸立的居民小区弄一套七八十平方米的普通单元房，就托付她着手办理此事，谁知她一口气从我账上划去一百多万，买下豪华巨宅，又大张旗鼓投入三十多万元进行一番欧化的装修粉饰。然后就是死磨硬缠着买车，还算有良心，知道好车